

区域新规 | 巴西船舶生物污垢管理新规即将生效

作者：钱娅聪



摘要：

2025年6月，巴西海军下属港口和海岸管理局(DPC)发布DPC/DGN/MB 180/25号法令，批准了NORMAM-401第四章关于船舶生物污垢管控的修订内容。为与2023年IMO生物污损指南保持一致，并结合巴西海岸线的特殊性，新规定旨在建立标准化的生物污垢控制和管理实践，以最大程度降低巴西管辖水域(AJB)的生物入侵风险。考虑到此新规则将于2026年2月1日正式生效，协会巴西通代BRAZMAR发来通函，详细梳理了新规关键内容和常见问题，提醒会员提前做好准备，确保船舶符合相关要求。

一、总体要求

所有长度超过24米的船舶（以下简称“船舶”）在巴西管辖水域内，无论航行、锚泊或闲置，都必须遵守IMO生物污垢相关法规和指南，并在船上保存《生物污垢管理计划》(BFMP)和《生物污垢记录簿》(BFRB)以随时供主管当局核查。受环境许可约束的海上平台及其支持船舶也必须遵守相关环保要求。

根据IMO指南规定，船舶必须实施BFMP中规定的例行程序，并在BFRB中记录所有相关活动，包括但不限于检查、进坞和水下清洁等操作。相应地，NORMAM-401在附件H中规定了BFMP和BFRB中应涵盖的所有内容，根据通代信息反馈，BFMP应至少包括：

- 基于船舶风险评估制定的主动维护和清洁计划；

- 船舶指定风险评估中坞修期及计划坞修之间拟安排的检查计划;
- 检查期间发现大型污垢后的清洁程序;
- 船舶偏离常规操作时如产生生物污垢堆积的应急程序;
- 根据制造商说明书,涂层系统临近使用寿命末期时的维修维护和更新制度;
- 防海洋生物生长系统(MGPS)有效性的监控程序,以及根据制造商说明书制定的维护保养措施;
- 船舶和船员的安全措施,以及船员在生物污垢管理方面的培训程序;
- 生物污垢的捕获、收集和最终处置。

BFRB 则应包括至少两部分内容,第一部分必须包含落实 BFMP 中计划活动的详细记录,包括主动清洁前后观察到的生物污垢情况,这对于持续优化 BFMP 风险评估至关重要。第二部分应包括使船舶面临更高生物污垢积累风险的操作事件记录,即 BFMP 中定义的操作计划如发生偏离,应如实记录该事件及为此采取的应急措施。。

二、生物地理区域划分

考虑到巴西海岸线的规模及其生物和非生物特征, NORMAM-401 附件 I 在巴西沿海划分出了三个海洋生物地理区域:

北部(绿色):包括亚马逊河口海洋盆地与巴雷里尼亞斯海洋盆地之间的区域,东至塞阿拉海洋盆地;

东北部(黄色):塞阿拉海洋盆地与穆库里海洋盆地间区域;

南部/东南部(蓝色):圣埃斯皮里图海洋盆地与佩洛塔斯海洋盆地间区域。



三、生物污垢等级划分

计划进入巴西管辖水域或穿越不同生物地理区域的船舶，其生物污垢等级必须保持在 1 级及以下。若船舶生物污垢等级达到 2 级及以上，除非存在特殊情况或经主管当局许可，否则必须在穿越前进行清洗，同时建议采取一定措施，比如缩短下次检查的间隔时间，并在防污系统退化时进行坞修重新涂装防污涂层等。NORMAM-401 附件 J 中详细规定了船舶生物污垢评级标准和官方建议的清洗操作。

等级	图片	描述	覆盖面积	建议操作
0 无污垢		表面完全干净。表面没有可见的生物污垢。		
1 微型污垢		浸水区域部分或全部被微型污垢覆盖。在污垢下面可能看到金属和刷过油漆的表面。		可以建议进行主动清洗。
2 轻度大型污垢		存在微型污垢和多个大型污垢斑块。污垢物种无法轻易用手擦除。	表面 1-15%	建议清洗并捕获残留。
3 中度大型污垢		存在微型污垢和多个大型污垢斑块。	表面 16-40%	建议缩短下次检查的时间间隔。如果防污系统明显退化，要求进坞维护保养并重新施涂AFS。
4 重度大型污垢		大面积斑块或浸水区域完全被大型污垢覆盖。	表面 41-100%	

船舶进行水下清洁作业必须事先获得海事当局的批准。申请人需在计划作业前至少 10 天向海事主管当局 (AM) 授权的当地代理提交《水下清洁申请表》，若计划在港口范围内（包括锚地）进行清洁作业，也必须提前获得港口当局许可。所有清洁程序和支持证据，包括检查、监测和清洁报告，必须妥善记录并保存在船上。提交清洁作业申请，应同时提交以下文件：

国际 AFS 证书/AFS 声明以及制造商建议的生物污垢去除方法（如适用）；

生物污垢管理计划和生物污垢记录簿；

自上次清洁以来的挂靠港口记录（如有）；
最新的船体/特殊区域检查报告，含清晰的高分辨率图像（如适用）；
生物污垢去除计划，详细说明参与团队、方法、设备、废物捕获率以及拟进行作业的位置；
任何被认为有关联的额外信息。

四、违规处罚措施

如果船舶不遵守巴西海事主管当局的规定，可能导致行政处罚，包括警告、罚款，特定情况下可能限制船舶在巴西管辖水域内的操作。执法机关将根据第 9,605/1998 号法律和 NORMAM-401 通过正式行政程序做出处罚。受处罚方可以在收到违规通知后，在适用期限内提交书面辩护，并提供支持文件和证据。当局作出裁决后，将通知受处罚方支付罚款或提出行政上诉。

2026 年 2 月 1 日起将正式对违反 NORMAM-401 的行为进行处罚，根据第 9,605/1998 号法律和第 6,514/2008 号法令，罚款在 500 到 200 万巴西雷亚尔间不等。如污染危害人类健康、导致动物死亡或严重破坏生物多样性，罚款可升至 5000 万巴西雷亚尔，此外还可能面临刑事处罚。对于重复违法行为，罚款可增至三倍；若在首次违规五年内再次发生违法行为，罚款可加倍。

五、常见问题解答

协会巴西通代 BRAZMAR 在与 DPC 就法规实践方面进行讨论后，总结了以下常见问题。

a. NORMAM-401 和生物污垢管理义务何时生效？

该法规已于 2025 年 6 月生效，最初不适用处罚。处罚目前预计将于 2026 年 2 月 1 日生效，但 DPC 表示此生效日期可能会推迟。

b. 建议性检查是否已经开始？

DPC 已通过讲座、会议以及各自辖区内的 AM 向各界提供了指导。

c. 主管当局将如何开展检查，在锚地还是码头，是否可能需要水下检查？

检查将从审查船舶进港前提交的文件开始，并适用巴西海军检查标准，根据各区域实际情况和辖区内主管当局要求开展。

d. 是否允许对 1 级生物污垢船舶进行水下清洁时不捕获残留物？

可以。

e. 对于 2 级及 2 级以上生物污垢船舶，是否有官方认证的清洗地点或清洗服务提供商名单？

巴西海事主管当局没有对任何公司或实验室进行正式认证，但当地通代仍然建议使用可靠、有资质的服务提供商，并可协助会员识别合适的公司。清洗操作可以在船厂进行，水下清洁也可以在港口区域内进行，但需获得港口当局或码头运营商的许可。

f. 是否已经签发了任何水下清洁授权？通常需要花费多长时间？

授权由辖区内 AM 签发，目前暂没有关于花费时长的统计数据。

g. 根据 NORMAM-401 第 4.1.4 条的规定，是否已经有授予豁免的情况？船舶船体呈现 1 级以上生物污垢，但技术上没有可行方法在规定地点按规定要求进行清洁的情况下，是否有授予豁免的可能性？

此类情况应根据 NORMAM-401 第 4.1.4 条的规定提交给海事主管当局考虑。

h. 是否有其他考虑因素？

巴西将根据拉丁美洲《比尼亞德爾馬協定》標準開展 PSC 檢查，對低於標準船舶的檢查可能更加頻繁。如發現違規行為，港口國監督可能會通知負責啟動環境行政程序的主管當局，並依據第 9,605/1998 號法律處以罰款。

以上僅供會員參考，如需具體建議請聯繫協會相關人員。